法學叢書
用・經典
與實務 第十四卷
理論之
與踐行
法學之方法
宣 著
之創新與踐行
定價：600元
程序法學應
實務促進民
訴訟及執行
之形成和發
，針對法解
造之緊迫議
間延的法律
式的法學方
具說服力之
述，乃斯學
題之課題。
完盡此項法
就晚近十大
問題，提供
下較為完善
案，以踐行
創新。
2700-1808
2377-9080
9889774
股份有限公司
年元旦
施行!
勞工雇主雙贏
解決勞資糾紛
法 院
www.judicial.gov.tw/

JUDICIAL WEEKLY
中華民國 113 年 12 月 27 日 第 2240 期

# 司法周刊

◆發行人：陳惠美 ◆發行所：司法院 ◆地址：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124號
◆每週出版 全年51期400元 ◆郵政劃撥：50054377 司法院司法周刊 ◆中華郵政北臺字第〇一七六號執照登記為雜誌類
◆發行部電話：02-23826502 傳真：02-23618776 ◆編輯部電話：02-23618798 傳真：02-23898920 ◆後製作： 大光華印務部

本期提要

1 岡田悅典教授談日本裁判員制度所遇課題 供我國國民法官制度參考
114 年律師、公辯人轉任法官 114.2.10 起受理申請
司法院邀何宗禧理事長帶領香氛紓壓體驗
2,3 陳文貴／論被告以外之人於審判中所為陳述之證據能力（六之三）
4 李彥文前院長研析 詐害債權、給付不能、判決離婚等案例

國際司法交流

## 岡田悅典教授談日本裁判員制度所遇課題 供我國國民法官制度參考

【本刊訊】司法院於 12 月 26 日邀請日本南山大學法學部岡田悅典教授主講「日本裁判員制度的現狀與今後 — 以裁判員適用案件、重大案件之審理所遇問題為中心」專題，並由中央警察大學林裕順教授口譯，法院庭長、法官、檢察官、律師等參與踴躍。

岡田教授表示，「死刑、無期懲役或禁錮之案件」及「故意犯罪導致被害人死亡之案件」均為裁判員案件，裁判員制度實施最初日本官方預估每年審結案件為 3,000 件，然在日本社會整體犯罪數量減少及檢察官謹慎起訴等背景下，制度實施 15 年間每年平均僅審結 1,200 件案件。近來日本裁判員制度運用上最大的變化為，隨著日本民法將成年年齡下修為 18 歲，年滿 18 歲之日本國民亦可能獲選任為裁判員，據此亦促使日本高中對裁判員制度之關心。岡田教授亦補充，裁判員制度實施迄今已 15 年，在此期間適用裁判員制度合計審結 16,850 件，其中有罪案件 16,315 件，無罪案件 160 件，無罪率 0.94%，死刑判決 47 件，無期懲役 309 件，近年死刑判決每年僅約 3 件，然性犯罪量刑傾向則有加重趨勢，此亦為裁判員制度對刑事審判之影響。

岡田教授指出，日本近年雖出現是否應將藥物犯罪及少年犯罪排除於裁判員案件外之討論，然岡田教授認為既然少年犯罪及藥物犯罪均是源於根深蒂固之社會問題，維持現狀應有助於國民對社會問題之關注及理解。基此，岡田教授更進一步指出，若考量詐欺、侵占等案件近來已逐漸成為日本社會的新議題，或可思考是否應將裁判員法擴張適用至詐欺、侵占等案件類型。

岡田教授亦指出日本公判前整理程序雖有助於集中爭點與提高審理效率，但實務上卻有公判前整理程序長期化現象，尤其是否認案件，整理程序可能逾 1 年，如此不僅可能使法官與裁判員間產生資訊落差，亦可能增加法官預斷之風險。為解決此一問題，岡田教授建議，立法設計上或可考慮讓主導公判前整理程序的法官與實際審理案件的法官分開，以確保裁判的公正性。

岡田教授特別介紹日本 2007 年為了減輕裁判員審理負擔而導入之「區分審理及部分判決」制度，並指出該制度主要適用在單一被告經起訴違犯複數犯罪（即客觀合併）之案例，該制度雖能減輕裁判員審理上之負擔，然合併審理應較有利於裁判員掌握案件整體，且區分審理亦可能增加被害人等證人及被告重覆出庭之程序負擔。此外，由於在區分審理制度下，參與區分事件審判之裁判員僅能做出有罪、無罪之部分判決，量刑需委諸最後參與併合事件審理之裁判員為之，據此亦可能使裁判員對參與區分事件審理之意願下降，且併合事件審判時之更新審理程序亦可能增加法院及當事人之程序負擔。承此，區分審理制度在日本實務運用案例甚少，以 2022、2023 年為例，分別只有 9 個、7 個合議庭曾適用區分審理制度，且均只是將非裁判員案件區分由職業法官審理。

岡田教授總結，日本裁判員制度施行 15 年來，不僅提升了司法透明度與國民對司法的認識，也帶動了司法實務的改革，雖然仍面臨控訴審程序與裁判員精神負擔等挑戰。未來如何擴大裁判員案件之適用範圍、完善正當程序之基礎、以資訊公開充分實現國民知悉裁判員裁判之機會、避免網路及通訊軟體影響刑事審判等，均為日本現今必須面對之重要課題，也期待將來能夠與臺灣有更多意見交換及深入交流之機會。

岡田教授演講後，與會人員分別就區分審理制度之運用現況、該制度與直接審理原則之關係、日本導入裁判員裁判後量刑傾向之變化等議題積極提問，岡田教授除旁徵博引最新實證資料外，亦對提問詳細解說，雙方展開充實、深入的討論及交流。我國國民法官制度即將於 115 年 1 月 1 日起擴大適用案件類型至最輕本刑 10 年以上有期徒刑之罪的重大案件，可預期將面臨更多挑戰，日本的實務經驗將為我國國民法官制度提供重要啟發。司法院亦將持續辦理臺日間的學術交流活動，期盼透過緊密的交流，共同推動司法的進步與發展。

司法減壓系列講座

## 司法院邀何宗禧理事長帶領香氛紓壓體驗

【本刊訊】司法院持續致力關懷同仁身心健康，為紓緩生活及職場壓力，定期規劃司法減壓活動，於 12 月 24 日邀請國際香氛藝術協會何宗禧理事長擔任司法減壓系列第 9 場「法式調香與香氛紓壓」活動講座，引領同仁探索不同類型創香藝術，啟發個人靈感，找尋自己的香氛密碼，滋養並療癒心靈，司法院及鄰近地區法院同仁參與躍踴。

本次活動內容包含氣味原理簡介、芳香療法概念入門、單方香氣個論及精油調配練習。第 1 階段透過嗅覺認知途徑講解何謂氣味；第 2 階段則由香精油分類談到芬香療法概念，介紹芳療之父、芳香療法之吸收途徑與原理等；第 3 階段進入植物精油本質介紹，包含植物如何產生精油、植物精油的來源及功用、萃取精油的方法，加上檸檬、甜橙、苦橙葉、迷迭香、薰衣草、廣藿香、葡萄柚、雪松、薄荷等數種單方香氣介紹。最後進入壓軸精油手作，由講座帶領與會人員參考調油基礎比例，創作出屬於自己的香氛，藉由嗅覺轉換心情，幫助身心和諧，讓療癒香氣融入生活中，並搭配上班族基礎放鬆穴位按摩方法，在忙碌的生活中留下專屬的個人時光，進而開啟充滿能量的一天。

### 最新三讀法案

◎立法院 113 年 12 月 20 日三讀修正「憲法訴訟法」第 4 條、第 30 條、第 95 條。

### 法制動態

◎司法院 113 年 12 月 24 日修正「法院辦理刑事訴訟案件應行注意事項」。
◎司法院 113 年 12 月 24 日修正「禮遇刑事案件鑑定人實施要點」第 1 點、第 13 點。
◎司法院 113 年 12 月 19 日修正「司法院職場霸凌防治與申訴處理作業注意事項」。
（詳細內容請見司法院法學資料檢索）

### 法　訊

最高法院函送刊登司法院公報之 113 年度台上字第 2303 號刑事裁判，請見司法院網站。

法官多元進用

## 114 年律師、公辯人轉任法官 114.2.10 起受理申請

【本刊訊】司法院 114 年律師轉任法官公開甄試，及律師、公設辯護人自行申請轉任法官遴選作業，自 114 年 2 月 10 日起至 3 月 10 日止受理申請。司法院並安排 3 場宣導說明會，介紹申請作業程序及職前研習實施情形，同時邀請由律師轉任之法官分享心路歷程。

本次公開甄試（須實際執行律師業務期間 3 年以上）需用名額暫定 35 名；自行申請（須實際執行律師業務或曾任公設辯護人 6 年以上）需用名額暫定 25 名。申請者均需未滿 55 歲、具擬任職務任用資格，且無法官法第 6 條、公務人員任用法第 28 條所定不得任用之情事。

公開甄試須經筆試（訂於 114 年 6 月 28 日、29 日舉行）、書狀審查、風評調查及口試；自行申請須經書狀（類）審查、風評調查及口試。2 種遴選途徑口試及格者均須交付法官遴選委員會擇優決定錄取人數後，參加 75 週之職前研習，再由該委員會擇優遴選合格人員。

意者請檢齊應繳表件，以掛號郵寄「100203 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 1 段 124 號，司法院人事處（第五科）」，逾期不予受理（以郵戳為憑）。相關資訊請見司法院網站（業務綜覽／人事專區／轉（再）任法官／律師轉任法官），或洽（02）23618577 分機 410 劉專員。

為加強宣導，司法院已安排於 114 年 1 月 7 日、9 日及 17 日分別在臺中地院、台北律師公會及高雄地院舉辦宣導說明會，意者請於 114 年 1 月 3 日前逕向台北、臺中、高雄律師公會報名。

